

证券代码：830833

证券简称：九生堂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生堂”、“公司”）拟与广安伟人故里食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四川省九生人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销售业务。新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九生堂持股 51%，广安伟人故里食品有限公司持股 49%。具体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等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子公司议案》，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股转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安伟人故里食品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深广大道 888 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深广大道 888 号

注册资本：1,000,000

主营业务：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酒类经营；食品销售；茶叶制品生产销售；保健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等。

法定代表人：罗中华

控股股东：四川易人和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罗中华

关联关系：否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省九生人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广安

主营业务：保健食品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 比例	实缴金额
-------	------	--------------	---------------	------

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1 万	51%	/
广安伟人故里食品有限公司	现金	49 万	49%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现金出资 51 万元，持有新公司 51%股份。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四川省九生人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股 51%，未签订相关对外投资协议。

新公司主营业务为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销售，主要经营九生堂生产的肽类相关产品。此次投资落地广安，区位优势突出。广安地处川东，辐射重庆、川东北城市群，是打通西南市场的关键支点。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九生堂以 51%控股，掌握技术、产品标准与品牌主导权；合作方发挥区域渠道、本地运营、市场推广优势，形成“技术源头+区域渠道”优势互补模式。依托新设立的四川省九生人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将聚焦川渝地区，开展酶法多肽系列产品市场推广、客户开发、康养渠道拓展、市场科普等业务。

该合资模式是九生堂全国渠道战略的典型实践。以控股合资方式绑定优质区域经销商，稳定销售网络，减少市场摩擦，构建长久利益共同体。后续四川省九生人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承担区域招商、终端维护、市场科普等职能，持续扩大酶法仿生肽在西南大健康市场的占有率，助力九生堂多肽产业版图稳步扩张。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发展需要作出的慎重决策，并不存在重大风险，但本次成立合资子公司仍存在一定的经营及管理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成立合资子公司，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